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50)

完成主要交易 增資協議

茲提述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兩名戰略投資者向天津北清電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目標公司」)進行增資。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第二次增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協議所載之全部先決條件已獲滿足及第二次增資(即人民幣400百萬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完成。連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完成的首次增資(即人民幣600百萬元)，透過首次增資及第二次增資注入目標公司新增資本合共人民幣1,000百萬元。

上述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金公司及平安作為目標公司之戰略合作股東，將進一步增強目標公司之資本架構，借助綜合金融優勢優化財務結構，擴大經營規模，拓寬業務，進而提高行業資質，推動在新能源發電領域發展，對目標公司日後尋求建議A股上市奠定了良好基礎。董事認為與中金公司及平安的戰略合作有利於目標公司的發展，以及借助戰略合作股東綜合金融實體之優勢，將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產生積極影響。

關於中金公司的資料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乃一間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908）。中金公司從事投資銀行業務、股票業務、固定收益業務、投資管理業務、財富管理業務及其他業務活動。

關於平安的資料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乃一間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318）。平安從事提供保險、銀行、投資及互聯網金融產品與服務。

寄發通函的日期

誠如該公告所述，由於本公司預計將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需要超過15個營業日編製財務及其他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聲明，以載入載有第二次增資及期權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該通函」），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及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知悉，本公司並不保證目標公司建議A股上市將會落實，亦不保證其落實時間。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曉勇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胡曉勇先生、石曉北先生、譚再興先生及黃丹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福軍先生、許洪華先生及趙公直先生。